



屏東大連路基督教會週報

PTDLRC

主後 1973 年 12 月 23 日創立. 2026 年 10 月 18 日 第 2241 期

教會目標：傳揚福音・造就生命・彼此相愛・服事社區・尊榮上帝

今年主題：成全聖徒 各盡其職【以弗所書 4:12】

10 月背誦經文：「親愛的弟兄啊，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裏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
猶大書 1:20-21

講 員：陳榮興 弟兄
講 題：主是道路、真理、
生命

經 文：約 14:1-6

回應詩歌：主，祢是

詩班獻詩：我唯一的救主

主 日 服 事 表

日期	10/18	10/25
司會	郝繼隆	華恆忠
司琴	鍾謹隆	謝佩知
小詩班	侯榮華、林淑華	李加樂、洪琬珍
音控	李湘婷、高淑雯	田淑惠、周文峯
直播	林中奇	蔡瑞源
招待	林麗明、劉寶丹 左麗珠、黃寶英	呂積慧、蔡任豐 林毅圭、張小瑛
飯食	喜樂團契	雅歌團契
飯後清潔	喜樂團契	雅歌團契
插花	洪琬珍	田淑惠
嫗姆	毛湘婷	陳思玟

本 週 及 下 週 主 日 聚 會 表

日期	時間	性 質	地點	主理	前次人數
10/21(三)	09:30	姐 妹 會 靈 修 分 享	圖書室	陳春愛	5
	19:30	禱 告 會	大堂	侯榮華	13
10/22(四)	09:00	長 青 團 契	隔週聚會		16
	14:30	福 音 隊	圖書室	蔡任豐	8
	19:30	社 青 團 契	隔週聚會		11
10/23(五)	09:00	旺 得 福 樂齡保健：呼吸	四樓	甘麗華	36
10/24(六)	9:00	多 加 團 契 戶 外 福 音 活 動	枋寮	楊淑卿	9
	15:30	棕 櫚 團 契	隔週聚會		-
	14:00	雅 歌 團 契	隔週聚會		-
	19:30	喜 樂 團 契	隔週聚會		-
10/25(日)	08:00	主 日 讚 美	大堂	姚湘珍	10
	08:40	青 少 契 事奉培訓與讀經	五樓	溫中承	14
	08:45	利 未 記	圖書室	莊百億	26
	08:45	慕 道 課 程	3-3 教室	楊淑卿 李倩雲	10
	10:00	兒 童 主 日 學	四樓	黃效禹 陳春愛 莊培翊	4 大 11 小
	10:00	主 日 崇 拜	網路點閱 大 堂	楊淑卿	160 121
	12:30	詩 班 練 習	大堂	牛志麟	15

網址：www.ptdlrc.org.tw

地址：屏東市大連路 60 巷 16 號

☎：(08)738-3618

✉：ptdlrc@gmail.com

經文：羅馬書 3:9-18

19 世紀俄國文學家杜斯妥也夫斯基 (Fyodor Dostoevsky) 寫了一本名著 ~ 《卡拉馬助夫 兄弟們》(The Brothers Karamazov)。故事圍繞「卡拉馬助夫」一家逐漸展開。話說這家人 ~ 父親(卡拉馬助夫)是一個放蕩、好色、貪婪、自私、全然不負責任的父親。他有三個兒子，老大很像他父親，一樣好色、揮霍、容易暴怒、情緒失控，經常為了「錢和女人」，跟父親起衝突，甚至揚言要殺了父親。老二是疑神論者，他提出一個尖銳的問題：「如果上帝是存在的、慈愛的，為什麼世界上會有無辜小孩，卻遭受戰爭、砲火、疾病、飢餓等極大痛苦？」。老三則與哥哥相反，他相信上帝存在、上帝是愛。

除此，(卡拉馬助夫)還有一個私生子，被放置在家中一個角落，作廚房打雜煮飯的佣人，地位卑微，從未享受過一天身為兒子的待遇。這是一個非常奇特的家庭。

有天，父親被殺了，警方立刻將偵察焦點放在老大身上，因為他跟父親關係緊張，最有殺人動機，並且將他羈押禁見.....是他殺的嗎？事實上，真正兇手卻是那個藏在陰暗角落的私生子殺的。私生子心中長期累積著被父親遺棄、被羞辱的痛苦與怨恨。然而，培養了私生子殺人的動機，激發私生子毫無顧忌，狠心弑父的想法，卻來自二兒子伊凡「疑神論」，伊凡雖未親手拿刀弑父，卻是推手。

那麼，請問「是誰殺了父親」？

作者杜斯妥也夫斯基藉這本書《卡拉馬助夫兄弟們》不斷探討：「一個人會犯罪，到底是從哪裡開始的？」「殺人罪是從最後拿起刀子的那一刻嗎？或是早就藏在思想、慾望、仇恨、驕傲、冷漠裡，就已經開始了？」

讓我們回到聖經怎麼說。

一、徹底絕望的罪人[羅 3:9-12]

「...猶太人和希臘人都在罪惡之下。就如經上所記：「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上帝的。人人偏離正路，一同走向敗壞。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當代希臘人認為他們有世界文明的教育與哲學，修身養性，高人一等；猶太人則認為自己是特殊的天選之民，認識上帝，明白真理；然而(羅馬書)連續六次宣告，「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加 3:22 聖經把眾人都圈在罪裡...]，依據神公義的標準，每個人都是「罪人」。希臘人是罪人，猶太人是罪人，我是罪人，你也是罪人。

二次戰後，許多納粹高官在紐倫堡(Nuremberg)接受審判，他們都將責任推給希特勒，不認自己是罪犯，「我只是執行希特勒的命令。」。法庭則認為，「服從上級命令並不代表個人因此完全沒有責任。你是否知情並參與了這個犯罪體系？」，才是判決的核心。他們雖沒親手殺人，但仍因參與這個犯罪體系而判絞刑。當大家認為那些戰犯被判死刑，罪有應得，大快人心之時，曾被納粹關了 8 年(1938-1945)的德國牧師馬丁·尼莫拉(Martin Niemöller)，戰後他寫了一首反省詩：《起初他們來 First they came...》

起初，他們來抓共產黨員的時候，我不是共產黨員，所以我不說話。後來，他們來抓社會民主主義者，我不是社會民主黨員，所以我不說話。接著，他們來抓工會會員的時候，我不是工會會員，所以我不說話。再後來，他們來抓猶太人，我不是猶太人，所以我不說話。最後，他們來抓我，那時候，已經沒有人站出來為我說話了。

一個德國人民選出的民主合法政權，竟然會掀起腥風血雨、造成七八千萬人死傷的二次世界大戰。「到底誰殺了 600 萬猶太人？」，我們常歸罪「希特勒和納粹黨」，但馬丁牧師反省德國人在納粹時代，面對迫害時的「集體沉默與袖手旁觀」。他的良心譴責他面對那群遭遇苦難的人，視而不見。

回到《卡拉馬助夫兄弟們》闡述的問題：「罪不只是行為，也存在於思想、慾望與冷漠中」。

冷漠的核心是：「這與我無關。」

(路 10 章)主耶穌曾說過「好撒馬利亞人」故事，有一個人被強盜打傷，躺在路旁。祭司看見了，走過去。利未人看見了，也走過去。他們沒有打傷那個人，但是他們看見苦難，卻選擇不理。反而是一個被猶太人仇視的撒馬利亞人，上前包裹他的傷口、帶他到客棧、付錢照顧他。

羅馬巡撫彼拉多[太 27:24]明知耶穌沒有該死的罪，卻為了政治利益與群眾壓力，把耶穌交出去釘十字架。彼拉多沒有親手殺耶穌，卻不能說自己與耶穌的死毫無關係。

因此，罪不只是「殺人、做壞事」，也包括「應當愛而不愛、應當關心而不關心。」

拉回到今日的光景，我們是否也存著「屬靈的冷漠」，對教會的許多事工需要，走過去，視而不見？與我無關？你認為算不算也是得罪

神的「犯罪」行為呢？

我要承認，我們基督徒對「罪」的感覺很遲鈍。一方面，基督徒覺得我沒殺人、害人、沒有違法、待人和睦，定時聚會，比上不足，比下有餘，自我感覺良好。一方面，就算做錯了，認為禱告、禱告，耶穌愛我，耶穌會赦免我，所以不在意犯罪。請問，罪有大罪、小罪之分嗎？一杯水滴一滴砒霜，你敢喝嗎？更嚴重的，我們很少察覺世界最犀利、冷血的靈界控告者撒但(啟 12:10)，晝夜都在神面前，揭露控告足以讓我們致命的黑暗面，我們不斷犯罪，公義的神豈能不審判我們呢！？。

聖經很嚴肅的告訴我們，「羅 5:12 正如罪是從一人進入世界，死又從罪而來，於是死就臨到所有的人，因為人人都犯了罪。」犯罪的嚴重性不單是「身體死亡」，更意味「人與神的關係破裂(靈命死亡)」，人與神隔離，勢必帶來人生的崩裂。我們的人生會脫序，因為我們沒有留意「罪」的嚴重性！

二、罪強大滲透力：

1. 罪首先從人的言語顯明出來。[羅 3:13-14]

「他們的喉嚨是敞開的墳墓；他們的舌頭玩弄詭詐。他們的嘴唇裏有毒蛇的毒液，滿口是咒罵苦毒。

「喉嚨是敞開的墳墓」[13a]這句話非常強烈，意思是人的口會像墳墓一樣，從口裡出來的是死亡氣息，充滿欺騙、毀謗、傷害、苦毒、包括操縱別人(情勒、恐嚇、威脅)。聖經提醒我們：「人的內心出了問題，所以連他的言語也成為傷人的工具。」一把刀能傷人一時，嘴巴卻可以傷人一輩子。雅各書 3:6「舌頭是火...最小的火，能點燃最大的森林」

2. 罪控制人的「生活、行動(腳)」

[羅 3:15-17]「他們的腳為殺人流血飛跑；他們的路留下毀壞和災難。和平(平安)的路，他們不認識」

「腳」代表人的「行動與生活」。罪不只是「心裡想想而已」，最後會變成行動。世界第一起兇殺案，就發生在人類第一家庭亞當夏娃的家庭中，神警告該隱不要嫉妒亞伯，「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創 4:7]，罪像野獸，蹲伏、潛伏在門口等著你，一旦你開門給它機會，它就會立刻攻擊咬死你。很不幸的，該隱沒有控制怒氣，殺了亞伯[4:8]，鑄成無可挽回的兄弟鬩牆人倫慘劇。

3. 罪隱身在「不敬畏神」的態度中：

[羅 3:18]「他們眼中不怕上帝。」。換句話說，罪的根本問題不僅是「做錯事情」，而是人的生命中心離開了神。電視報導，有人偷廟裡神

明的金牌，他為什麼敢？因為「心中無神，目中無人」，必然造成「群魔亂舞」。

[詩 63:1]是大家耳熟能詳的經文，「神啊，祢是我的神，我要切切地尋求祢，在乾旱疲乏無水之地，我渴想祢；我的心切慕祢。」。讀起來很有敬虔的味道～「神啊，祢是我的神」，似乎我就是那麼愛主、追求的人。有天，我又讀到這節經文，正當自我陶醉時，突然耳邊有個很不滿意的大聲響起：「你騙我，我什麼時候是你的神？」。當時我楞了一下，接著又有聲音：「你什麼都不聽我的，看連戲劇一看 6 小時，禱告卻敷衍了事 10 分鐘；對有興趣的事很投入，聚會禮拜卻心不在焉。」

你知道嗎，真是當頭棒喝！我們嘴巴說：「神啊，你是我的神。」可是生活卻說：「神，你不要管我。我要作我自己」我有如被擺在神的天平上，一邊是神公義的法碼[西 1:10]，一邊是我亂七八糟的生活，照射出我的罪隱身在「不敬畏神」的態度中。那是極度的傾斜狀態。

人的言語出了問題，人的生活行動出了問題，人的心也出問題～「他們眼中不怕上帝。」，點出了罪一直都活躍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每天都會踩到「犯罪」的地雷。俄烏戰爭打了將近五年，已經改變了現代戰爭型態。以前只要偽裝得好，躲在隱密處，敵人難發現。現在，因為無人機有「熱顯像」裝置，偵察得出是兔子、野獸、或軍人散發出的體溫，等你發覺無人機，已經災難臨頭。「轟」一聲，真的死得不明不白。魔鬼陣營發出的無人機就是「罪的炸彈」，你今天的人生是否被罪炸得一塌胡塗呢？

三、你我需要神的救贖之恩：

我幾個朋友，包括基督徒，有得乳癌、胰臟癌、肺癌、肝癌、卵巢癌...一聽到醫師說，「你的細胞有異常，呈不規則狀，需要進一步檢查」時，他們承認：那個禮拜心是混亂的，腦袋是空白的。因為她突然意識到：「原來死亡離他這麼近。」她來得及整理所有的人生嗎？今天，僅從[羅 3:9-14]概述我們生活在有罪的世界中，我們與罪的距離是「零」，是我們的罪過殺了自己！

我們需要神給我們屬靈覺醒。認識自己的問題嚴重，「如何脫身」至為重要。

犯罪的人，需要「贖罪」、需要「救恩」。
「詩 25:8 耶和華是良善正直的，所以祂必指示罪人走正路」
我們來禱告吧！

講題：主是道路、真理、生命

經文：約翰福音：14:1-6

一、前言

二、你們心裡不要憂愁

三、為你們預備地方

四、我是道路、真理、生命

五、結語

【 代 禱 與 消 息 】

一、歡迎第一次來教會的新朋友與我們一起敬拜主，請介紹您的姓名和來自何處。

二、今日下午 1:30 於圖書室召開「團契部會議」，下週日(10/25)下午 1:30 召開「敬拜部會議」，請相關同工預備心參加。

三、聖徒墓園台灣光復節 10/24(六)- 10/26(一)開放 3 天，欲掃墓的弟兄姊妹，請自行開關門。

四、2027/1/1(五)~1/2(六)舉辦第 40 屆南部地方教會冬令退修會，主題：【發掘生命的寶藏，發揮生命的特質】，講員：杜榮華長老，地點：高雄真福山。成人 10/31 前繳費享早鳥優惠 2600 元/人(原價 2800 元/人)。國中至大專生 1200 元/人、幼童~國小生 1100 元/人，嬰幼兒(未滿三歲)免費(不佔床)。歡迎報名參加，內容詳情請見公佈欄，因名額有限，請儘早向陳倩芳姊妹報名，以免向隅。

五、11/14(六)下午 2:00-4:00 於大堂舉辦宣教講座《接待家門前萬族~跨文化接待》講員周文峯弟兄、張光信傳道。歡迎弟兄姊妹預留時間參加，也邀請親友一同來認識並關心宣教。

六、12/13(日)將舉行第 146 屆浸禮，欲受洗者請向楊淑卿傳道報名。

七、若需「靈修進度表二十三」紙本，可至招待處索取，或掃碼至官網下載。歡迎加入「大家來靈修」群組，讓生命在主裡更新茁壯。



【 上 週 奉 獻 】

(1)主日奉獻	2,500 元	(5)兒主奉獻	328 元
(2)什一奉獻 (27 筆)	104,200 元	(6)愛心奉獻 (3 筆)	3,500 元
(3)感恩奉獻 (2 筆)	2,000 元	(7)為宋姊妹、鍾弟兄小包各一個	
(4)宣教奉獻 (4 筆)	6,500 元		

奉獻帳戶 【戶名】財團法人台灣省屏東縣屏東中華路基督教會第二分事務所戴劍鋒
【帳號】0071198-0037943 (中華郵政 700) ※備註欄填寫姓名、奉獻項目或來電告知。